

证券代码: 000635

证券简称: 英力特

公告编号: 2025-003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史河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简历详见附件。

史河宁先生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13,365 股, 具备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相关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 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附件: 《史河宁先生简历》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 日

附件：《史河宁先生简历》

史河宁，男，汉族，1978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2003年9月参加工作，先后在宁夏西部聚氯乙烯有限公司电解装置任班长、工段长、技术员、装置长助理，2009年3月至2022年2月在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树脂分公司任装置长、副经理、党支部副书记、经理、党支部书记，2022年2月至2024年12月任公司党委委员、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委员、总工程师、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史河宁先生获授公司限制性股票13,365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有关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